盘京盛信15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增设临时开放日公告

尊敬的投资人:

根据《盘京盛信 15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中第八条第(二)款约定,作为盘京盛信 15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"本基金")的管理人,根据基金运作情况的需要,现增设 2024 年 4 月 15 日为本基金的临时开放日。

此次临时开放日后,本基金开放日仍按基金合同约定执有其中心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(有具合伙) 2024年3月19日